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秘書處

CB(1)2165/03-04(01)

SECRETARIAT OF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OF THE DEMOCRATIC PARTY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1號政府合署西翼401-410室

Rooms 401-410,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West Wing, 11 Lee Hous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Tel: 2537 2319

Fax: 2537 1486, 2537 4874

工商事務委員會主席

丁午壽 先生

根據報章報導及何俊仁議員接獲投訴，指政府於九九年以二億一千萬元低價向電視廣播有限公司(TVB)出售將軍澳工業邨土地。香港工業邨公司（現稱香港科技園）在二〇〇〇年更極不尋常地將合約訂明的地價，再作大幅度調整，並追溯至以往簽約那天，使總地價由原來的二億一千萬元，減至一億六千五百六十萬元，減幅達四千四百多萬元，使政府少收了約八千萬元。

另根據我所獲得的投訴資料中，電視廣播有限公司主席邵逸夫先生曾致符首璽延華先生兩封信件，當中內容分別涉及要求當局放寬該土地的使用條件及地價上提供優惠。

因此，我希望工商事務委員會能召開特別會議，並邀請工商及科技事務局局長解釋以下問題：

- 1.) 在 1998 至 2000 年間，香港工業邨公司(現稱香港科技園) 有沒有任何既定程序和政策處理已簽約的用戶提出削減地價和利息的要求和申請？
- 2.) 在處理 TVB 提出在 1999 年向行政長官減價的要求，香港工業邨公司基於什麼政策考慮和原因批准其要求？
- 3.) 行政長官在此申請中扮演了什麼角色？
- 4.) 在上述期間，香港工業邨公司收到了多少其他減價的要求或申請？結果為何及有關的理由是什麼？
- 5.) 政府如何使公眾相信在事件中並沒有偏私？

附上該兩封信件副本

政琪！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

單仲偕

單仲偕

二〇〇四年六月十日